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智慧云课堂体验中心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论证报告

采购人：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2018年10月



采购人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项目名称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智慧云课堂体验中心建设采购项目	
序号	论证事项	专家论证意见
1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扶持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以及是否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意见：采购数量、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强制性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3	拟采用的采购方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意见：建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 拟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评审标准的分值及权重设置合理
4	拟采用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	意见：资格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的规定，设置合理无倾向性无排他性
5	政府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时间和方式、验收方法和标准及其他合同实质性条款	意见：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履约时间和方式、合同实质性条款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验收方法和标准按川财采(2015)32号文执行
6	其他需要论证的事项	意见： 无
7	论证结果	通过需求论证

专家小组签字：

王对景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智慧云课堂体验中心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签订时间： 19 年 1 月 13 日

采购人（甲方）：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供应商（乙方）：四川康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成都铁路卫生学校数字化校园建设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川政采招（2018）301号），采购项目编号：510201201812630，第2包）、乙方的《投标申请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申请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具体设备清单详见附件1：《分项价格表》。

二、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叁仟柒佰叁拾伍元贰角，即人民币 643735.20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拆除、安装、调试、检测、鉴定、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合法有效足额的完税发票（具体发票类型以符合甲方财务要求为准）及凭证资料后 五个工作日 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 三十 款项，即人民币：193120.56 元，人民币大写 壹拾玖万叁仟壹佰贰拾元伍角陆分。



甲方：(盖章)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Signature]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蜀源大道三段566号
开户银行：建行郫都支行

账号：51001597208059000953
联系人：邹亮
联系电话：18224086628
联系邮箱：
签约日期：19年1月15日

乙方：四川康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Signature]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9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

第六支行
账号：51050146830800002633
联系人：谢培
联系电话：13678122789
联系邮箱：
签约日期：19年1月15日

